

性別變更戶政法令研討及案例分享

<p>案例一</p>	<p>性別變更登記</p>
	<p>本市居民 O 君持醫療診所開具之診斷證明書來所申辦性別變更登記？（為加強同仁對於特殊案件所需審理之要件及相關法令注意事項做統一之研討）</p>
<p>法令及案例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O 君提憑○○診所開立平胸手術診斷證明書、○○醫院主要之病名為性別不安(舊稱性別認同障礙，醫囑載明:施行子宮切除併雙側輸卵管，卵巢切除手術)，及○○診所精神科開具之診斷證明書來所申辦性別變更登記。 2、按戶籍法第 21 條規定：戶籍登記事項有變更時，應為變更登記。 3、有關戶政機關受理性別變更登記之認定要件，另依內政部 97 年 11 月 3 日內授中戶字第 09700662403 號函說明二:(一) 女變男之變性要件為：1、經兩位精神科專科醫師評估鑑定之診斷書。2、完成不可回復性之手術：摘除女性性器官，包括乳房、子宮、卵巢。(二) 男變女之變性要件為：1、經兩位精神科專科醫師評估鑑定之診斷書。2、完成不可回復性之手術：摘除男性性器官，包括陰莖及睪丸。(三) 至得開立手術完成診斷之專科別，在此不作限制。 4、關於診斷證明書所載「平胸手術」是否符合上揭性別變更登記所認定要件中已「完成不可回復性之手術」：摘除女性性器官，包括乳房、子宮、卵巢之要件？
<p>研討分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同仁受理性別變更登記其認定要件，應先依內政部 97 年 11 月 3 日內授中戶字第 09700662403 號函規定辦理，審理相關證明書，確認符合要件。 2、所謂平胸手術是否符合性別變更登記之認定要件:依報導其主要是針對患者多屬男性女乳、性別認同是男的女性患者，希望能使胸前平坦的手術治療方式，即藉由切除乳房組織與乳腺來進行手術，由於手術是不可逆的，且術後會面臨胸部不再生長與無法哺乳的問題。因此在術前，受術者必須審慎考慮是否意志堅定，確定後再確認是否手術等等。 3、性別變更時，需辦理出生別變更登記，戶內相關人之出生別須隨同變更，稱謂亦須隨同變更；若涉及變更之相關人係不同轄區，應另依內政部 106 年 8 月 1 日台內戶字第

1060423549 號函規定，基於正確戶籍資料及簡政便民，應得由戶政事務所依職權逕為變更關係人（弟、妹）之出生別（得異地辦理），並於職權登記後，由關係人戶籍地戶政事務所通知其換領戶口名簿。

3、出生別變更登記之性別變更日期（含記事）應依以來所申辦之日期為準。

4、統號變更應向身分證承辦人員查詢刑事犯罪紀錄，並至當事人前戶籍地辦理除戶記事補填統號變更之記事。